

##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球存托凭证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本次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兑回限制期为自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中欧时间）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中欧时间）（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本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兑回限制期届满后，GDR 可以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将导致本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票数量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 A 股市场流通交易。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数量为 28,759,000 份，每份 GDR 代表 5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对应本公司 A 股股票 143,795,00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 1,862,319,056 股的 7.72%。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自 2023 年 3 月 14 日（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

根据 GDR 跨境转换安排，GDR 跨境转换不会导致本公司新发行 A 股股份或流通 A 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本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 一、本次发行的 GDR 基本情况

##### （一）核准情况

本公司已就本次发行 GDR 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境外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欣〉2022-145），以及就本次发行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的附条件批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同意公司的 GDR 在满足

惯例性条件及相关规则生效后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就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GDR价格区间确定及招股说明书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欣〉2022-176）。

## （二）股份登记时间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28,759,000份GDR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143,795,000股已于2022年11月9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即将A股基础股票登记在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花旗银行）名下，该股份登记于2022年11月11日完成。

## （三）GDR上市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中欧时间）发行28,759,000份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全称：Sunwoda Electronic Co., Ltd., GDR，上市代码：SWD。

## 二、本次GDR跨境转换安排及兑回限制情况

### （一）GDR跨境转换安排

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买卖GDR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GDR与A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截至本公告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信息，已经完成跨境转换机构备案且可开展瑞士证券交易所跨境转换业务的跨境转换机构共5家。

跨境转换包括将A股股票转换为GDR（以下简称“生成”），以及将GDR转换为A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在中国结算开立的跨境转换专用证券账户办理因生成、兑回GDR引起的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非交易过户。境外市场投资者生成或兑回GDR的，中国结算对GDR的存托人和跨境转换机构发送的指令进行匹配，匹配一致并确定相关基础证券A股股票足额后，于该交易日日终办理相应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非交易过户。

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在境内市场进行A股交易，并要

求存托人生成或兑回 GDR。具体而言：

1、生成：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买入 A 股股票并交付存托人，进而指示存托人签发相应的 GDR 并交付给投资人。由此生成的 GDR 可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交易。

2、兑回：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指示存托人注销 GDR，存托人将该等 GDR 代表的 A 股股票交付跨境转换机构。跨境转换机构可以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出售该等 A 股股票，将所得款项交付投资人。

## （二）兑回限制情况

根据境内的相关监管规定，本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为自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中欧时间）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中欧时间）。在此期间，本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不得转换为 A 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61 号），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 GDR 实际发行规模一致。本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将不超过 28,759,000 份，对应的 A 股股票数量上限为 143,795,000 股。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数量为 28,759,000 份，对应 A 股股票 143,795,00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 1,862,319,056 股的 7.72%。

## 三、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安排及对本公司股本的影响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为自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中欧时间）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中欧时间），本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自 2023 年 3 月 14 日（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将导致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票数量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 A 股境内市场流通交易。

在 GDR 存续期的数量上限范围内，跨境转换机构亦可以根据投资者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从境内市场买入 A 股股票并指示存托人生成代表其所购入 A 股股票的 GDR，生成 GDR 将导致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

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

在本公司 GDR 进行跨境转换的情况下，本公司 GDR 数量不得超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根据 GDR 跨境转换安排，GDR 跨境转换不会导致本公司新发行 A 股股份或流通 A 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本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